

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 3 季度报告

2020 年 09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0 年 10 月 28 日

目录

§1	重要提示	4
§2	基金产品概况	5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8
3.1	主要财务指标	8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4	管理人报告	10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10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0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11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1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12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12
§5	投资组合报告	13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13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13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14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14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14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15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15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15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5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5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5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19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20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20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20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21
§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2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22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22
§10	备查文件目录	24
10.1	备查文件目录	24
10.2	存放地点	24
10.3	查阅方式	24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0 年 07 月 01 日起至 09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放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5818
交易代码	005818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05 月 09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9,999,000.00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追求持续、稳定的收益。
投资策略	（一）封闭期投资策略 1、信用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重点投资信用类债券，以提高组合收益能力。信用债券相对央票、国债等利率产品的信用利差是本基金获取较高投资收益的来源，本基金将在公司内部信用评级的基础上和内部信用风险控制的框架下，积极投资信用债券，获取信用利差带来的高投资收益。债券的信用利差主要受两个方面的影响，一是市场信用利差曲线的走势；二是债券本身的信用变化。本基金依靠对宏观经济走势、行业信用状况、信用债券市场流动性风险、信用债券供需情况等分析，判断市场信用利差曲线整体及分行业走势，确定各期限、各类属信用债券的投资比例。依靠内部评级系统分析各信用债券的相对信用水平、违约风险及理论信用利差，选择信用利差被高估、未来信用利差可能下降的信用债券进行投资，减持信用利差被低估、未来信用利差可能上升的信用债券。 本基金不得投资煤炭、钢铁、有色金属、化工等国家限制的高耗能等过剩产业的信用债。 2、收益率曲线策略 收益率曲线形状变化代表长、中、短期债券收益率差异变化，相同

	久期债券组合在收益率曲线发生变化时差异较大。通过对同一类属下的收益率曲线形态和期限结构变动进行分析，首先可以确定债券组合的目标久期配置区域并确定采取子弹型策略、哑铃型策略或梯形策略；其次，通过不同期限间债券当前利差与历史利差的比较，可以进行增陡、减斜和凸度变化的交易。 3、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关键在于对基础资产质量及未来现金流的分析，本基金将在国内资产证券化产品具体政策框架下，采用基本面分析和数量化模型相结合，对个券进行风险分析和价值评估后进行投资。本基金将严格控制资产支持证券的总体投资规模并进行分散投资，以降低流动性风险。 4、中小企业私募债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首先从行业层面看，投资于那些主营业务集中于处于成长期的行业、转型期较短且前景明朗的企业，谨慎投资具有较强的周期性或是易受政策因素影响的行业，审慎投资于行业门槛较低、竞争激烈的企业；其次，从个体层面看，投资于财务制度健全、财务信息完整真实的发债主体，重点关注那些在各自细分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或是那些正处于股票上市进程中的企业，审慎考量担保方实力，注重主体违约后的回收率。 5、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根据内部的信用分析方法对可选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品种进行筛选，并严格控制单只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的投资比例。此外，本基金将对拟投资或已投资的证券公司短期公司债券进行流动性分析和监测，尽量选择流动性相对较好的品种进行投资，保证本基金的流动性。 （二）开放期投资策略 本基金以定期开放方式运作，即采取在封闭期内封闭运作、封闭期与封闭期之间定期开放的运作方式。开放期内，基金规模将随着投资人对本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而不断变化。因此本基金在开放期将保持资产适
--	--

	当的流动性，以应付当时市场条件下的赎回要求，并降低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做好流动性管理。今后，随着证券市场的发展、金融工具的丰富和交易方式的创新等，基金还将积极寻求其他投资机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本基金将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将其纳入投资范围以丰富组合投资策略。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系债券型基金，其长期平均风险和预期收益率低于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高于货币市场基金，属于中低风险的证券投资基金品种。
基金管理人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0 年 07 月 01 日-2020 年 09 月 30 日）
1.本期已实现收益	9,972,719.73
2.本期利润	-2,870,443.56
3.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28
4.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66,819,676.11
5.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563

注：

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3、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09 月 30 日；

4、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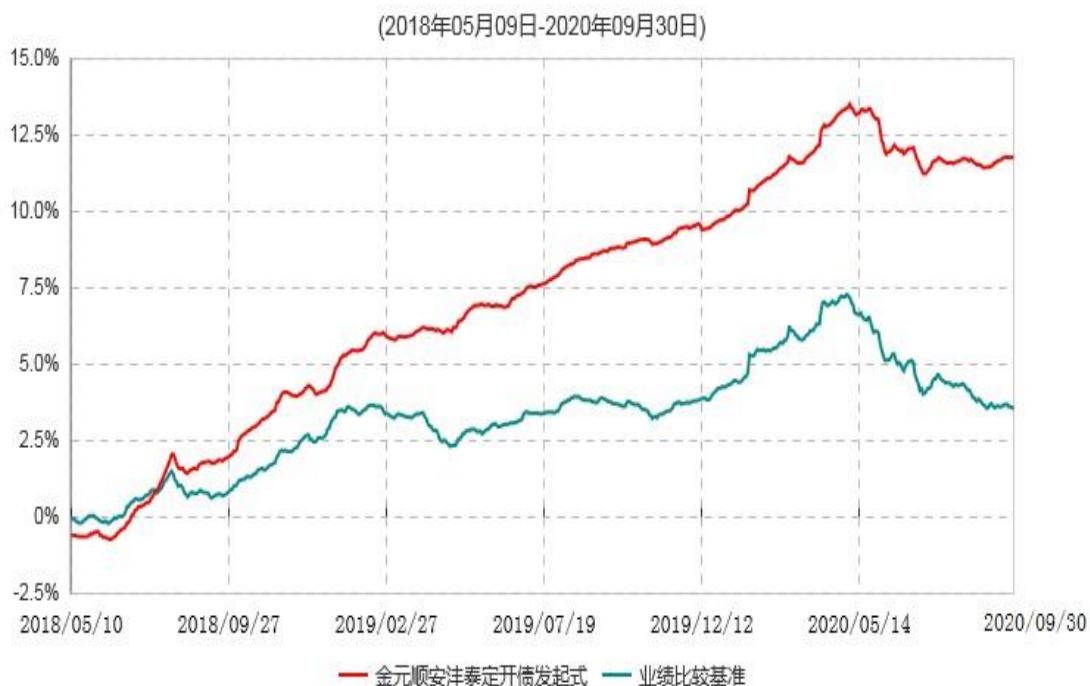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 ①	净值增长率 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 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25%	0.05%	-1.48%	0.08%	1.23%	-0.03%
过去六个月	-0.21%	0.08%	-2.50%	0.10%	2.29%	-0.02%
过去一年	2.70%	0.07%	-0.09%	0.09%	2.79%	-0.0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1.79%	0.06%	3.55%	0.07%	8.24%	-0.01%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金元顺安沣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

1、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8 年 05 月 09 日，业绩基准累计增长率以 2018 年 05 月 08 日指数为基准；

2、本基金投资于债券资产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但应开放期流动性需要，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在每次开放期前 10 个工作日、开放期及开放期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的期间内，基金投资不受上述比例限制。开放期内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前述现金资产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在封闭期内，本基金不受上述 5% 的限制；

3、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苏利华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8-05-09	-	8 年	金元顺安金元宝货币市场基金和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上海交通大学应用统计学硕士。曾任内蒙古自治区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债券交易员。2016 年 8 月加入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8 年证券、基金等金融行业从业经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注：

1、此处的任职日期、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做出决定之日，若该基金经理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即任职，则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及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高度重视投资者利益保护。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公司投资交易业务流程及公平交易制度。公司投资交易行为监控体系由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和交易部监督，确保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和实现。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对旗下开放式基金与其他投资组合之间的收益率差异、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差异进行了分析，未发现旗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不公平交易现象。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制定了《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涵盖了所有可投资证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银行间债券交易以及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一级市场债券交易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情况。

本基金管理人采用定量分析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建立并严格执行有效的异常交易日常监控制度，形成定期交易监控报告，按照报告路线实行及时报告的机制。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经济基本面，经济延续复苏态势，投资方面，基建、地产表现比较强劲，制造业投资修复明显。消费需求持续改善，可选消费表现较好。出口持续超预期。社会融资需求旺盛，信贷结构持续改善。通胀表现比较温和，CPI 重回下行趋势，PPI 延续小幅回升。

政策方面，经历了前期应急式流动性宽松后，央行边际收紧流动性，引导市场利率围绕政策利率波动。货币政策还要兼顾深化市场报价利率改革，引导贷款利率继续下行。货币政策回归稳健中性，风险防范常态化。

流动性方面，央行边际收紧流动性，资金面整体处于紧平衡状态。在货币政策灵活适度的定调下以及经济的持续回暖的背景下，降准降息的需求以及必要性也逐步降低。流动性整体处于紧平衡状态。

在报告期，本基金采取缩短久期、适度杠杆策略，配置高等级信用债以及利率债，获得良好的收益。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金元顺安沣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净值为 1.0563 元；

本报告期内，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0.2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1.48%。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无因说明预警信息。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07,346,000.00	93.07
	其中：债券	1,207,346,000.00	93.0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71,261,376.34	5.49
8	其他资产	18,685,800.85	1.44
9	合计	1,297,293,177.19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782,173,000.00	73.32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353,015,000.00	33.0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72,158,000.00	6.76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	-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07,346,000.00	113.17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920049	19 成都银行二级	1,000,000	99,650,000.00	9.34
2	1828019	18 平安银行 01	900,000	91,116,000.00	8.54
3	092000003	20 中国信达债 02BC （品种一）	900,000	88,830,000.00	8.33
4	1928034	19 交通银行 01	800,000	80,336,000.00	7.53

5	136434	16 葛洲 03	700,000	70,084,000.00	6.57
---	--------	----------	---------	---------------	------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18 湘财 02 (143785)

2020 年 08 月 14 日公告，湖南证监局发现公司存在以下问题：

（1）资产管理业务尽职调查过程不够审慎。

公司未前往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部对公司发行的金汇 25、26、27 号资管产品底层资产对应的采购协议、应收账款债权转让通知书、银行回单、货物签收确认单等文书的真实性履行相应的现场核实程序。

（2）公司代销业务内部管理不够规范。

公司代销云南信托云涌系列产品时与云南信托签署了《湘财证券云南信托金融产品代销主协议》，并约定了代销费用；公司又通过与广东中诚实业签署《财务顾问框架协议》及附属协议《财务顾问费及支付》，额外收取一笔费用作为代销费用的一部分。

（3）个别营业部员工开展代销金融产品业务时未充分说明金融产品风险。

（4）个别营业部员工在推介代销金融产品过程中未审慎评估客户购买产品的适当性。

上述行为违反了《证券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第十六条、《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第三条、第十四条第二款、《证券公司代销金融产品管理规定》第十二条、第十三条、《证券公司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合规管理办法》第六条、《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九条等规定。

根据《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第七十条的规定，湖南证监局决定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并增加内部合规检查次数的行政监管措施。公司应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加强资产管理业务、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有效提升从业人员合规风控和勤勉尽责意识，妥善处理客户纠纷，切实维护客户合法权益。

2020 年 04 月 30 日公告，黑龙江证监局发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中山路证券营业部存在以下问题：

（1）2018 年 09 月，营业部向客户葛某金推介云南信托-云涌 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时，未能在合格投资者适当性评估过程中对葛某金提供的相关材料存在工作入职时间、近 3 年本人年均收入、家庭年均收入和投资经验等信息的合规性、准确性进行审慎评估和审核，在未能充分了解客户信息的情况下向葛某金销售了该产品。

（2）营业部员工通过微信向客户殷某燕介绍云南信托-云涌 19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时，存在“该产品兑付没有问题，唯一的风险就是提前结束，提前结束的话也会按照年化 8%计息并兑付”等不当表述。

黑龙江证监局决定对营业部采取责令改正的行政监管措施，要求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及业务流程，加强代销金融产品业务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有效提升从业人员合规风控意识，妥善处理客户纠纷，切实维护客户合法权益，并对营业部相关责任人员进行责任追究。

2020 年 03 月 02 日公告，上海证监局发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陆家嘴证券营业部某投资顾问在向客户提供投资建议过程中，向客户明示所推荐新三板挂牌公司股票的交易价格和交易时间，存在诱导客户交易的行为，且未提示投资风险。该投资顾问未按照公司制度和工作安排违规提供投资顾问服务，损害了客户利益，营业部未能及时发现上述行为，反映出营业部对投资顾问人员管控不力、内部控制不完善。

上海证监局责令营业部在决定下发之日起 1 年内，每 6 个月开展一次内部合规检查，并在每次检查后 10 个工作日内，报送合规检查报告。

本基金管理人作出说明如下：

(1) 投资决策程序：通过对公司的基本面进行分析，认为公司业务发展稳定且势头良好，后续业务持续发展尚有一定的潜力；

(2) 经过分析，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公司影响可控，因此继续持有该公司债券。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8,623.27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8,677,177.58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18,685,800.85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1,009,999,000.0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09,999,000.0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单位：份

报告期期初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间买入/申购总份额	-
报告期期间卖出/赎回总份额	-
报告期期末管理人持有的本基金份额	10,000,000.00
报告期期末持有的本基金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99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未进行本基金的申购、赎回及红利再投资等交易。

§8 报告期末发起式基金发起资金持有份额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	持有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总数	发起份额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发起份额承诺持有期限
基金管理人固有资金	10,000,000.00	0.99%	10,000,000.00	0.99%	不少于 3 年
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经理等人员	0.00	0.00%	0.00	0.00%	-
基金管理人股东	0.00	0.00%	0.00	0.00%	-
其他	0.00	0.00%	0.00	0.00%	-
合计	10,000,000.00	0.99%	10,000,000.00	0.99%	不少于 3 年

99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9.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20 年 07 月 01 日 -2020 年 09 月 30 日	999,999,000.00	-	-	999,999,000.00	99.01%

产品特有风险

- 持有份额比例较高的投资者（“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使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或连续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赎回申请需要与高比例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赎回款项延期获得。
- 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若高比例投资者赎回的基金份额收取赎回费，相应的赎回费用按约定将部分或全部归入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
- 基金规模较小导致的风险
高比例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较小，从而使得基金投资及运作管理的难度增加。本基金管理人将继续勤勉尽责，执行相关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目标。

9.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020 年 07 月 21 日，在《证券日报》和 www.jysa99.com 上公布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第二季度的报告；

2、2020 年 07 月 29 日，在《证券日报》和 www.jysa99.com 上公布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3、2020 年 08 月 29 日，在《证券日报》和 www.jysa99.com 上公布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

下证券投资基金年中期报告；

4、2020 年 08 月 31 日，在《证券日报》和 www.jysa99.com 上公布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5、2020 年 09 月 24 日，在《证券日报》和 www.jysa99.com 上公布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证券投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10 备查文件目录

10.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准予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募集注册的文件；
- 2、《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4、《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关于申请募集注册金元顺安沅泰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存放地点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花园石桥路 33 号花旗集团大厦 3608 室

10.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至办公地点进行查询，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jysa99.com 查阅。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存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客服电话 400-666-0666、021-68881898。

金元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0 年 10 月 28 日